

(以港元為單位)

1 背景資料

德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本集團為重整集團架構以準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而進行的重組計劃(「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成為本集團現時屬下各公司之控股公司。該項重組是通過本公司於該日收購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當時之控股公司Ever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達成。

2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守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會計實務準則及註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編製。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述於下文。

(b) 財務報表之編撰基準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作為計算基準，並就附註2(e)所載之土地及樓宇重估作出調整。

根據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成為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之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因重組而成為持續經營集團。因此，重組乃以合併會計法之基準入賬，據此編製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乃假設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或自彼等各自之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起(以較遲者為準)均為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之控股公司。

(以港元為單位)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擁有控制權之公司。控制指本公司有權直接或間接支配該公司財務及經營政策以通過經營業務取得利益。

附屬公司投資乃綜合計入綜合財務報表。

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及交易，以及因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均於編撰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撇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按未變現收益相同之方法撇銷，惟以不涉及減值之數額為限。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2(h))列賬。

(d) 其他證券投資

本集團對證券投資(附屬公司之投資除外)之政策列載如下：

- (i) 將已確認長期目標而持續持有之投資列作投資證券。投資證券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於資產負債表內列賬。當公平價值跌至低於賬面價值時，便須作出撥備，除非有證據顯示公平價值下跌只屬暫時性，且已在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否則有關撥備將就每項投資之個別情況而作出。
- (ii) 有關投資證券之賬面值之撥備在導致撇減或撇銷之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及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新環境及事件將於可見將來持續之情況下會撥回。
- (iii) 出售投資證券之盈虧為出售投資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與該等投資之賬面值之差額，並於產生時於收益表內列賬。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固定資產

- (i) 固定資產按下列基準於資產負債表入賬：
- 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按重估值(即估值日之公開市值減其後任何累計折舊(見附註2(g))於資產負債表入賬。重估由受充份監管之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以確保該等資產之賬面值不會與結算日按公平值計算者出現重大差異；及
 - 廠房及機器與其他固定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見附註2(g))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h))於資產負債表入賬。
- (ii) 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之重估變動一般計入儲備，例外情況如下：
- 當出現重估虧損時，有關虧損將於收益表扣除，惟以重估虧損超過重估前當時相同資產在儲備之數額為限；及
 - 當出現重估盈餘時，有關盈餘將計入收益表，惟以相同資產之重估虧損先前已於收益表扣除之數額為限。
- (iii) 倘已入賬之固定資產其後開支可能使本集團日後獲得之經濟利益，高於現有資產在原來估計標準下提供之經濟利益，則有關開支會加入資產之賬面值。其他所有日後開支均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 (iv) 棄用或出售固定資產之盈虧即資產之估計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棄用或出售當日計入收益表。於出售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時，任何有關的重估盈餘將從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溢利。

(以港元為單位)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租賃資產

當資產擁有權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由承租人承擔之租賃資產列為融資租約。出租人並無轉讓擁有權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之租賃資產列為經營租約。

(i) 根據融資租約收購之資產

倘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取得資產之使用權，則該租賃資產之公平值或最低租金現值兩者之較低者將計入固定資產，而已扣融資開支之相關負債則列為融資租約承擔。折舊乃按有關租期(如集團可能獲得資產之擁有權，則按資產之使用期)以每年相同之數額作出撥備，以撇銷資產成本，詳見附註2(g)。減值虧損根據附註2(h)所載之會計政策入賬。租約付款之融資費用於租期內自收益表扣除，使各會計期間以大致固定之比率扣承擔餘額。或然租金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列作開支撇銷。

(ii)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使用之資產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資產，則資產將按性質列入資產負債表，並按情況根據本集團之折舊政策(載於附註2(g))折舊。資產之減值虧損按附註2(h)之會計政策處理。經營租約收益根據本集團之收益確認政策(載於附註2(o)(iii))入賬。

(iii) 經營租約開支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獲得資產之使用權，則根據租約所作出之付款將於租約之有關會計期間分期按定額在收益表扣除，惟另有準則能更反映來自租賃資產之利益模式則除外。所獲之租約優惠於收益表入賬列為租約付款總淨額其中一部份。或然租金乃於產生之會計期間內計入收益表。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折舊及攤銷

(i) 折舊乃按直線法計算，按下列估計可使用期撇銷固定資產之成本或估值：

樓宇	30至50年
廠房及機器	5年
傢俬、固定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5年
汽車及遊艇	4年

(ii)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以直線法按有關租約／批授期攤銷。

(h) 資產減值

於結算日審核內部及外來資料，衡量是否有跡象顯示固定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已出現減值，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否已不再出現或已經減少。

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而當有關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數額時將於收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

(i) 計算可收回數額

資產之可收回數額指淨售價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稅前折現率折算為現值，以反映現行市場所衡量之時間價值及有關資產之風險。倘資產與其他資產分開運用不會獲得現金流入，則可收回數額按可獨立運用而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合(即產生現金之資產單位)計算。

(ii) 撥回減值虧損

倘用以確定可收回數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亦會撥回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數額以假設過往年度如無確認減值虧損時資產之應有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撥回將計入確認撥回之年度之收益表。

(以港元為單位)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紡織品配額

紡織品永久配額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h))入賬。攤銷以直線法按三年之估計可用年期計算撥備。紡織品臨時配額之成本則於動用時自收益表扣除。

(j)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

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費及使存貨達致目前地點與狀況所支出之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按估計一般業務過程中之售價減直至完成及出售時之所有估計成本計算。

出售存貨時，有關存貨之賬面值列為確認相關收益期間之支出。所有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差額及存貨虧損會於撇減或虧損出現之期間確認為支出。倘因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增加而撥回之撇減額，列為有關存貨撥回撇減期間之存貨支出減少。

(k) 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於銀行之現金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之往來存款，以及短期及流通性高之投資，而該等投資可易於兌換成可知數額之現金，其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於購入時之到期期限不超過三個月。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亦包括憑通知隨時償還及為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之銀行貸款。

(l) 僱員福利

(i)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外遊費用津貼及本集團其他非貨幣性利益之成本乃於本集團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計算。倘遞延付款或結算的影響重大，該等款額將以現值列賬。

(ii) 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規定的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政府所設立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於產生時在收益表內確認作開支，惟在結算日計入存貨成本者則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僱員福利 (續)

- (iii) 當本集團向僱員授出可以象徵代價購入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時，於授出日期並不會確認任何僱員福利成本或責任。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所增加之股權相等於所收取之所得款項。
- (iv) 終止僱用福利於及僅於本集團終止僱用或透過一項詳盡之正式計劃自動離職而須給予之福利，而實際上不可能收回時確認。

(m) 所得稅

- (i)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之變動。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之變動均在收益表內確認，但與直接確認為股東權益項目相關，則確認為股東權益。
- (ii) 本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之稅率計算之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之任何調整。
- (iii)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上之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和負債之計稅基礎之差異。遞延所得稅資產也可以由未利用之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之稅款抵減產生。

除了某些有限之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所得稅負債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所得稅資產來抵扣之未來應稅溢利)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來應稅溢利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之應稅暫時差異而產生之數額；但這些轉回之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之同一期間或遞延所得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之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之應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之同一期間內轉回。

(以港元為單位)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所得稅 (續)

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之暫時差異是產生自以下有限之例外情況：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之商譽；作為遞延收入處理之負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稅溢利之資產或負債之初始確認(如屬業務合併之一部分則除外)；以及投資附屬公司(如屬應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之時間，而且在可預見之將來不大可能轉回之暫時差異；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只限於很可能在將來轉回之差異)。

遞延稅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之預期實現或清償方式，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之稅率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賬面金額。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之應稅溢利以抵扣相關之稅務利益，該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賬面金額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之應稅溢利，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因分派股息而額外產生之所得稅是在支付相關股息之責任確立時確認。

(iv) 本期和遞延所得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本期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抵銷本期所得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之情況下，才可以分別抵銷本期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 本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這些資產和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之所得稅有關：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所得稅 (續)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之應課稅實體。這些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以收回之期間內，按淨額基準實現本期所得稅資產和清償本期所得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

(n)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因過往事件而導致本集團承擔現有法定或引伸之不定時或不定額債務責任，且大有可能導致流出經濟利益以履行責任，並能可靠衡量所須承擔之數額，則須就此作出撥備。倘價值隨時間有重大變化，則撥備之數額為預期履行有關承擔所需開支之現值。

倘若可能毋須流出經濟利益，或數額未能可靠估計，則承擔將列為或然負債披露，惟倘若不大可能流出經濟利益則不作披露。除非不大可能流出經濟利益，否則純粹取決於日後發生或不發生事件而可能須履行之承擔亦會列為或然負債披露。

(o) 收益確認

倘若本集團可取得經濟利益及收益與成本(視乎情況而定)能夠可靠計算，則按下列基準於收益表中確認收益：

- (i) 銷售貨品
收益於貨品送抵時，即客戶接受貨品及擁有權附帶之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任何其他銷售稅，並須扣除任何交易折扣。
- (ii) 買賣紡織品臨時配額
買賣紡織品臨時配額所得之收益於配額轉讓予買家而可收取收益時確認。

(以港元為單位)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收益確認 (續)

(iii) 經營租約租金收入

根據經營租約之應收租金收入於租期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分期於收益表以等額確認入賬，惟另有準則能更能反映來自租賃資產之利益模式則除外。所獲之租約優惠於收益表入賬列為租約付款總淨額其中一部份。

(iv)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以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計算。

(p) 外幣換算

年內之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為港元，以外幣結算之貨幣資產與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而匯兌盈虧計入收益表。

香港以外之附屬公司之經營受本集團入賬貨幣之經濟環境影響者，其收入及開支須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該等附屬公司之貨幣資產與負債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匯兌盈虧均計入綜合收益表。

(q)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列作開支，惟直接與購置、建造或製造資產有關，且該資產需頗長時間始能作擬定用途或出售者則撥充資本。

(r) 關連人士

就財務報表而言，倘本集團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其財務及營運決策有重大影響(反之亦然)，則雙方視為有關連。關連人士亦指受到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之人士。關連人士可以是個人或其他實體。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s) 分部呈報

分部指本集團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特定經濟環境(地區分部)提供產品或服務之個別組成，其所承擔之風險及回報亦與其他分部不同。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申報系統，就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選定業務分部資料為主要呈報方式，而地區分部資料為次要呈報方式。

分部收入、開支、業績、資產與負債包括直接與該分部有關之項目，亦包括可合理列作有關分部之項目。分部收入、開支、資產與負債於扣除綜合賬目時須對銷之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前入賬，惟以屬同一分部之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為限。分部間之價格乃基於向外方提供之相若條款而釐定。

分部資本開支即有關期間收購預期使用超過一段期間之分部資產(有形或無形資產)所動用成本總額。

不分部項目主要包括財務及集團資產、計息貸款、借款、集團及融資開支。

(以港元為單位)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乃製造及銷售成衣。

營業額指銷售貨品之發票值總額減退貨額、交易折扣和銷售稅加上買賣紡織品臨時配額所得款項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銷售貨品收益	988,083	884,219
買賣紡織品臨時配額所得款項	1,330	812
	989,413	885,031

4 其他收益及收入淨額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622	1,349
其他	115	152
	737	1,501
其他收入淨額		
外幣兌換收益淨額	626	48

5 日常業務除稅前溢利

日常業務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10,600	12,755
融資租約承擔之財務費用	892	1,081
銀行費用	6,509	5,859
	18,001	19,695
(b)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23,223	97,99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045	1,833
	124,268	99,823
(c) 其他項目：		
銷售存貨之成本#	665,598	593,633
分包費用#	30,066	62,950
折舊#		
— 自置資產	26,245	23,120
—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7,517	4,644
紡織品永久配額之攤銷	1,296	3,989
購買紡織品臨時配額之成本	11,234	5,212
物業之經營租約費用#	2,829	2,742
核數師酬金—核數服務	1,202	1,333
陳舊存貨撥備#	6,992	3,952

銷售存貨之成本包括有關分包費用、僱員成本、折舊開支、經營租約費用及陳舊存貨撥備157,808,000元(二零零三年：166,546,000元)，有關數額亦已計入就上述各類開支另行披露之個別總數。

(以港元為單位)

6 於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之稅項指：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重列
本期稅項		
—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	6,303	5,746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232)	(572)
	4,071	5,174
本年度海外稅項撥備	603	—
	4,674	5,174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3,712	4,161
稅率增加對四月一日之遞延稅項餘額之影響	—	301
	3,712	4,462
	8,386	9,636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香港政府宣佈將本集團香港業務適用之香港利得稅稅率由16%增加至17.5%。於編製本集團二零零四年財務報表時已將稅率增加計算在內。因此，二零零四年香港利得稅之撥備乃根據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6%)計算。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因本集團之香港業務產生之遞延稅項已按17.5%之稅率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羅定市華天龍製衣有限公司須按33%之中國所得稅稅率納稅。

本集團於柬埔寨之附屬公司須按9%之稅率繳納柬埔寨所得稅。根據有關稅務當局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十五日發出之稅務豁免證書，Tack Fat Garment (Cambodia) Ltd.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四日期間獲豁免柬埔寨所得稅，而Cambodia Sportswear Mfg. Ltd.則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零三年六月十四日期間獲豁免柬埔寨所得稅。Cambodia Sportswear Mfg. Ltd.自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五日開始須按9%之稅率繳納柬埔寨所得稅。本集團於柬埔寨新成立之附屬公司Supertex Limited於年內並無取得任何溢利，因此無須就柬埔寨所得稅計提撥備。

6 於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續)

(b) 稅項開支及會計溢利按適用之稅率對賬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除稅前溢利	129,435	113,749
除稅前溢利之名義稅項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7.5% (二零零三年：16%)計算)	22,651	18,201
不應課稅之離岸收入	(2,008)	(1,466)
海外附屬公司之稅率差異	(5,649)	(3,423)
海外附屬公司免稅期之影響	(5,481)	(6,596)
不可扣稅開支	1,105	3,191
本年度稅率增加對年初 遞延稅項餘額之影響	-	301
過往年度撥備過剩之影響	(2,232)	(572)
實際稅項開支	8,386	9,636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規定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袍金	120	110
薪金及其他酬金	4,554	4,500
退休計劃供款	49	48
	4,723	4,658

董事酬金包括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之袍金120,000元(二零零三年：110,000元)。

(以港元為單位)

7 董事酬金 (續)

董事之酬金範圍如下：

	董事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元		
零至1,000,000	5	5
1,000,001至2,500,000	-	-
2,500,001至3,000,000	1	1
	6	6

8 最高薪人士

於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其中三名(二零零三年：四名)為董事，而彼等之酬金已於上文附註7披露。其餘兩名人士(二零零三年：一名)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953	456
退休計劃供款	24	12
	977	468

該兩名(二零零三年：一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範圍如下：

	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元		
零至1,000,000	2	1

9 股東應佔溢利

股東應佔綜合溢利包括已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溢利為14,599,000元(二零零三年：11,953,000元)。

上述金額與本公司本年度之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之股東應佔綜合溢利金額	14,599	11,953
上個財政年度溢利之應佔附屬公司末期股息，已於年內批准及派付	27,460	-
本公司本年度之溢利(附註31)	42,059	11,953

10 股息

(a) 本年度股息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已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9仙 (二零零三年：0.8仙)	12,562	10,624
結算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仙 (二零零三年：2仙)	28,416	27,393
	40,978	38,017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並無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於年內批准及派付上個財政年度之股息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於年內批准及派付上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2仙 (二零零三年：0.625仙)(註)	27,461	8,300

註： 年內派付之末期股息27,461,000元包括派付予暫停股東登記之日前因轉換可換股債券而獲發行新股之持有人之68,000元。

(以港元為單位)

11 每股盈利**(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溢利121,049,000元(二零零三年(重列)：104,113,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為1,379,729,000股(二零零三年：1,302,097,000股)而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經調整溢利122,40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重列)：104,275,000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470,460,000股(二零零三年：1,324,487,000股)而計算，並就所有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作出調整。

(c) 對賬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重列
股東應佔溢利		
因節省利息成本(經扣除稅項)而令盈利增加	121,049	104,113
(假設可換股債券已於發行當日轉換為本公司之股份)	1,353	162
股東應佔之經調整溢利	122,402	104,275
	二零零四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零三年 股份數目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379,729	1,302,097
有關可換股債券視作已發行之普通股	37,983	15,316
有關購股權計劃視作無償發行之普通股	52,748	7,074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470,460	1,324,487

12 會計政策之修訂

在以往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是就收益及支出之會計與稅務處理方法之間，由所有重大時差產生而相當可能於可見將來實現之稅項影響，以負債法計提準備。同時，遞延所得稅資產也只有在合理確定可實現時才會確認。由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起，為了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之規定，本集團在遞延稅項方面採納了附註2(m)所載之新會計政策。由於採納新會計政策，本集團本年度之溢利減少了13,000元（二零零三年：13,000元），於年結時之資產淨值則減少了3,793,000元（二零零三年：3,780,000元）。

本集團追溯採用這項新會計政策，在綜合權益變動表中與以往年度有關之數額，均已在保留溢利和儲備之期初結餘及比較資料作出相應之前期調整。

13 分部呈報

分部資料按本集團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列。由於本集團大多基於業務分部作出經營與財務決策，故此選擇以業務分部資料為主要呈報方式。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於整個年度一直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成衣製造及銷售。

(b) 地區分部

根據地區分部呈列資料時，分部收益乃按客戶所在地區計算，而分部資產與資本開支則按資產所在地區計算。

(以港元為單位)

13 分部呈報 (續)

(b) 地區分部 (續)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在香港、中國其他地區及柬埔寨進行，而本集團產品之主要市場為北美、歐洲及其他地區之批發與零售商。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i) 分部收益		
北美	656,970	578,297
歐洲	234,491	218,415
其他地區	97,952	88,319
	989,413	885,031
(ii) 資本開支		
香港	1,592	971
中國(不包括香港)	12,352	14,477
柬埔寨	75,484	25,584
	89,428	41,032
(iii) 分部資產		
香港	694,724	256,735
中國(不包括香港)	94,144	95,608
柬埔寨	429,278	365,013
	1,218,146	717,356

14 固定資產

(a)

	土地 及樓宇 千元	廠房 及機器 千元	傢俬、 裝置及辦 公室設備 千元	汽車 及遊艇 千元	總計 千元
成本或估值：					
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220,275	183,564	46,822	12,389	463,050
添置	35,932	36,100	15,869	1,527	89,428
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56,207	219,664	62,691	13,916	552,478
代表：					
成本	-	219,664	62,691	13,916	296,271
估值	256,207	-	-	-	256,207
	256,207	219,664	62,691	13,916	552,478
累計折舊：					
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10,310	130,626	36,894	12,155	189,985
本年度折舊	4,993	22,963	5,466	340	33,762
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5,303	153,589	42,360	12,495	223,747
賬面淨值：					
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40,904	66,075	20,331	1,421	328,731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09,965	52,938	9,928	234	273,065

(以港元為單位)

14 固定資產 (續)

(b) 物業賬面淨值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香港		
— 中期租約#	13,518	13,831
中國(不包括香港)		
— 中期租約#	25,893	26,543
柬埔寨		
— 長期租約#	201,493	169,591
	240,904	209,965

中期租約指剩餘租約年期少於50年但超過10年之租約。長期租約指剩餘租約年期不少於50年之租約。

根據若干不可撤銷之長期租約，本公司於柬埔寨之附屬公司向柬埔寨政府租用兩幅土地，租約年期分別自一九九四年四月及九月起為期70年，須支付預先釐定之定額年租合共約55,057,000元，另加按該等附屬公司每年純利0.3%釐定之或然租金。根據租約，該等附屬公司於有關土地上設置之固定裝置之擁有權將於各租約期屆滿後轉交予柬埔寨政府。依照附註2(f)所載之會計政策，本集團於該土地之權益已確認為租賃資產，而其相應租約責任已確認負債。

此外，根據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六日訂立之租約，本公司於柬埔寨之附屬公司向Tack Fat Investment Co., Ltd. (「Tack Fat Investment」) 租用兩幅位於柬埔寨之土地，租約年期由二零零零年七月起為期70年(附續約權)，總代價為58,964,000元。有關代價乃根據Tack Fat Investment所負擔之購買價釐定，與公開市值相約。

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之物業獲中國有關機關授出為期50年之土地使用權。上述土地使用權將於二零四四年四月屆滿。

14 固定資產 (續)

- (c)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一日由香港獨立專業估價師美國評值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值進行重估。重估盈餘為16,849,000元，已轉撥至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附註31)。

倘本集團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則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有關賬面值應約為225,327,000元(二零零三年：193,701,000元)。

- (d)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租用之廠房及機器、辦公室設備及土地之租期由一至七十年不等。根據廠房及機器與辦公室設備之相關租約，本集團可於租約期滿時以優惠購買價購買租賃資產。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向柬埔寨政府租用土地而須承擔之或然租金為201,000元(二零零三年：161,000元)。除此之外，本集團之租約並不包含或然租金。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固定資產之賬面淨值載列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土地及樓宇	32,032	32,659
廠房及機器	40,901	17,753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47	933
	72,980	51,345

- (e) 本集團以下若干固定資產經已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按揭貸款及其他銀行信貸之擔保：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已作抵押固定資產賬面淨值	-	13,831

(以港元為單位)

15 無形資產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紡織品永久配額		
成本		
四月一日	13,648	13,648
添置	-	-
三月三十一日	13,648	13,648
累計攤銷		
四月一日	12,352	8,363
本年度攤銷	1,296	3,989
三月三十一日	13,648	12,352
賬面淨值	-	1,296

16 附屬公司之投資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228,300	228,300

下列所有附屬公司屬於附註2(c)所界定者，並已在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內綜合計算：

16 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所持擁有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德發泳衣製造廠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股每股面值 10,000元之 無投票權遞延股	-	100	製造及銷售成衣
		2股每股 面值10,000元之 普通股			
德發製造廠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每股 面值10元之 普通股	-	100	買賣布料及其他 材料
超榮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3,000股每股 面值1,000元之 無投票權遞延股	-	100	持有物業
		2股每股 面值1,000元之 普通股			
羅定市華天龍製衣 有限公司 (註(i))	中國	2,466,782美元	-	100	製造成衣
Tack Fat Garment (Cambodia) Ltd. (註(ii))	柬埔寨	3,000,000美元	-	100	製造成衣
Cambodia Sportswear Mfg. Ltd. (註(ii))	柬埔寨	2,400,000美元	-	100	製造成衣
Supertex Limited (註(ii))	柬埔寨	250,000美元	-	100	製造成衣

(以港元為單位)

16 附屬公司之投資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所持擁有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公司	附屬公司	
德發國際集團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每股 面值1元之 無投票權遞延股	-	100	投資控股
		2股每股 面值1元之 普通股			
Lantern Services Limited	英屬處女 群島/香港	2股每股 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Ever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 群島/香港	700股每股 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Potter Industries Limited	英屬處女 群島/香港	2股每股 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	-	100	買賣包裝材料
Blue Cat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處女 群島/香港	1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	100	製造「藍貓」 系列服裝
Newest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 群島/香港	1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註：

- (i) 該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全外資企業。
- (ii) 該等公司乃根據柬埔寨投資法、商業規則與商業登記法註冊成立之全外資有限公司。

17 其他財務資產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投資證券－非上市權益股份，按成本值	15,300	300
會籍債券	1,100	1,216
	16,400	1,516

18 存貨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原料	114,579	106,019
在製品	46,032	43,863
製成品	22,399	17,836
	183,010	167,718

概無存貨以可變現淨值列賬。

19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49,882	121,753	-	-
因成衣生產而支付分承包商按金	57,121	7,917	-	-
可退還收購按金	58,804	-	-	-
其他預付款項及應收款項	29,956	2,054	4,962	-
	295,763	131,724	4,962	-

(以港元為單位)

19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續)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應收貿易款項包括之結餘(已扣減呆賬撥備)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三個月內	149,882	121,753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建議就收購Mudd (USA) LLC之股本權益支付58,804,000元之可退還按金予一名獨立第三方Sino Legend Limited(附註36(b))。於二零零四年五月，本集團動用該筆按金其中部份為數約26,000,000元以結付實現該收購應付Sino Legend Limited代價之等額。其後，按金餘額已退回予本集團。

預期所有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將於一年內悉數收回。

20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160,200,000元(二零零三年：128,374,000元)為無抵押、以年利率4厘計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餘下之結餘並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銀行存款	349,626	15,460	-	-
銀行及手頭現金	14,529	51,451	82	10
資產負債表內現金及 等同現金項目	364,155	66,911	82	10
銀行透支(附註23)	(544)	(443)		
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63,611	66,468		

22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應付票據	12,822	11,283	-	-
應付貿易款項	38,099	38,589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714	12,376	868	290
	64,635	62,248	868	290

本集團所獲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180日不等。應付貿易款項包括下列結餘，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一個月內或於要求時償還	10,037	10,520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償還	16,855	12,104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償還	11,181	12,959
六個月後但一年內償還	26	3,006
	38,099	38,589

預期上述結餘將於一年內悉數清還。

(以港元為單位)

23 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透支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141,067	143,094
一年後但兩年內	125,500	5,008
兩年後但五年內	244,500	-
	370,000	5,008
	511,067	148,102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抵押情況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銀行透支(附註21)	544	443
信託收據貸款	118,473	106,381
出口融資貸款	18,075	12,991
定期貸款	373,975	12,821
	511,067	132,636
無抵押定期貸款	-	15,466
	511,067	148,102

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抵押合共27,745,000元(二零零三年：71,965,000元)之銀行存款；及
- (ii) 本公司發出之公司擔保。

若干銀行借貸包括本集團須履行之財務契諾及本公司若干主要股東須遵守之最低持股規定。

24 可換股債券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非上市及無抵押可贖回可換股債券	20,280	27,300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多達12,000,000美元（約93,600,000元）之非上市及無抵押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債券」）。債券之年息為2.5厘，每半年結付前半年之利息。除非債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前已贖回、轉換或購入或註銷，否則債券須於當日按其本金額之100%贖回。債券持有人可於換股期（緊接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前一星期完結）內按認購協議條款所釐定之換股價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10元之新股份。倘本公司之股價跌至低於若干預定之數額，本公司可按相等於將予贖回債券本金額100%加以年息9厘之價格贖回債券。

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及二零零三年十月三日分別發行4,000,000美元（約31,200,000元）之原第1批債券及4,000,000美元（約31,200,000元）之額外第1批債券。直至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並無再發行債券。

直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原第1批債券及額外第1批債券中合共3,900,000美元（約30,420,000元）及1,500,000美元（約11,700,000元）分別轉換成本公司52,408,000股普通股及18,424,000股普通股（附註30）。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額外第1批債券中額外總額約300,000美元（約2,340,000元）已轉換為本公司4,024,000股股份。

此外，原第1批債券及額外第1批債券持有人獲授予按固定價格每股0.531元認購合共23,488,000股本公司新股份之權利。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本公司11,744,000股新股份已因授予原第1批債券之持有人認購股份之權利獲行使而發行（附註30）。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本公司6,216,000股新股份因額外第1批債券之債券持有人獲授認購股份之權利獲行使而發行。

(以港元為單位)

25 融資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融資租約承擔須在下列期間償還：

	最低租金現值 千元	未來期間 之利息開支 千元	最低租金總額 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17,193	696	17,889
一年後但兩年內	8,557	413	8,970
兩年後但五年內	795	1,062	1,857
五年後	34,821	11,758	46,579
	44,173	13,233	57,406
	61,366	13,929	75,295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8,308	659	8,967
一年後但兩年內	2,672	387	3,059
兩年後但五年內	798	1,070	1,868
五年後	35,103	12,109	47,212
	38,573	13,566	52,139
	46,881	14,225	61,106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若干融資租約承擔已由本公司發出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26 長期服務金撥備

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800

根據僱傭條例第VB部(「該條例」)，當已達至規定服務年數之僱員終止受僱時，而且終止僱用符合該條例指明之特定情況，則本公司有責任向彼等支付長期服務金。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僱員至今為止之服務情況須向其作出之長期服務金之最佳估計，減去預期可從本公司之強制性公積金供款中支付之款項，作出1,800,000元(二零零三年：1,800,000元)之撥備。

27 僱員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僱用之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一項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合資格僱員均須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向該計劃供款，惟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20,000元。計劃供款即時歸僱員所有。

此外，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須參與由中國市政府籌辦之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該附屬公司須按有關中國僱員薪金之18%，向該計劃供款。

本集團毋須為其於柬埔寨之僱員設立退休計劃。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責任就僱員之退休福利支付任何款項。

(以港元為單位)

28 權益補償福利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以書面決議案批准之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可不時邀請本集團任何全職僱員、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每周工作時間達10小時或以上之兼職僱員、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或諮詢人、分銷商、供應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營夥伴、發起人及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服務供應商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董事會有絕對酌情權釐定行使價並知會各購股權持有人，惟行使價不可少於(i)購股權授出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明之股份收市價，(ii)緊接購股權授出當日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明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購股權授出當日之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各購股權持有人可於董事會所知會彼等之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行使購股權，惟不可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滿十年後行使。董事會可於購股權可予行使之期間內，提出行使購股權之限制。每份購股權授予其持有人認購一股份之權利。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已根據購股權計劃，以象徵式代價向本集團若干僱員授出132,80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各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六日之行使期內，按0.465元之認購價認購本公司1股股份。年內及直至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本公司所授出之購股權概無獲行使。

29 資產負債表內之所得稅**(a) 資產負債表內之本期稅項指：**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	6,303	5,746
已付暫繳利得稅	(3,168)	(4,779)
	3,135	967
關於以往年度之利得稅撥備結餘	-	1,379
關於以往年度之中國所得稅撥備結餘	28	28
	3,163	2,374
預期只須於超過一年後償付之應繳稅款	-	-

29 資產負債表內之所得稅(續)

(b)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已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結構及年內之變動如下：

	有關折舊之 超額折舊撥備 千元	物業重估 千元	總計 千元
遞延稅項源於：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 如前呈報	(1,445)	-	(1,445)
— 前期調整	268	3,499	3,767
— 重列	(1,177)	3,499	2,322
於綜合收益表扣減	4,462	-	4,462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重列)	3,285	3,499	6,784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 如前呈報	3,004	-	3,004
— 前期調整	281	3,499	3,780
— 重列	3,285	3,499	6,784
於綜合收益表扣減	3,712	-	3,712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997	3,499	10,496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重列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2,342)	(3,161)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12,838	9,945	
	10,496	6,784	

(以港元為單位)

30 股本

法定：	千元
2,00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0.1元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410,576,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0.1元	141,058

本公司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概述如下：

	附註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每股面值0.1元 之普通股數目	千元	每股面值0.1元 之普通股數目	千元
法定：					
於四月一日	(a)	2,000,000,000	200,000	3,800,000	380
法定股本增加	(c)	-	-	1,996,200,000	199,620
於三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日發行普通股 作為收購Ever Century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部份代價	(b)			1,000,000	100
發行普通股作為收購 Ever Century全部 已發行股本餘下代價	(d)			65,000,000	6,500
於四月一日之股本／備考股本		1,335,568,000	133,557	66,000,000	6,600
以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發行新股 將股份溢價賬及 保留溢利撥充資本	(e)	-	-	256,000,000	25,600
行使超額配股權	(f)	-	-	958,000,000	95,800
行使超額配股權	(g)	-	-	48,000,000	4,800
轉換可換股債券	(h)	63,264,000	6,327	7,568,000	757
行使購股權	(i)	11,744,000	1,174	-	-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本		1,410,576,000	141,058	1,335,568,000	133,557

30 股本 (續)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二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二日註冊成立，當時之法定股本為380,000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元之普通股。
- (b)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六日，首位認購者獲配發及發行1股未繳股款之普通股。同日，999,999股未繳股款之額外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
- (c)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藉額外增設1,996,200,000股每股面值0.1元之普通股，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80,000元增至200,000,000元，該等新增股份在各方面均與本公司之現有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
- (d)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根據財務報表附註1所述之重組，本公司配發及發行65,000,000股每股面值0.1元之入賬列為繳足普通股，並將上文(b)段所述已發行之1,000,000股每股面值0.1元之普通股入賬列為繳足，作為收購Ever Century全部已發行股本之代價。
- (e)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按每股0.385元之價格向公眾發行256,000,000股每股面值0.1元之普通股，未扣除有關發行開支前獲得現金代價合共98,560,000元。
- (f)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在上文(e)段所述向公眾發行新普通股致使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出現進賬後，藉着將本集團股份溢價賬及保留盈利賬進賬中分別67,880,000元及27,920,000元撥充資本，根據當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各自之持股比例，按面值向彼等配發合共958,000,000股每股面值0.1元之繳足普通股。
- (g)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五日，售股章程所述本公司所授出之超額配股權獲全面行使。本公司按每股0.385元之價格額外發行48,000,000股每股面值0.1元之新普通股，以應付配售之超額分配需要。
- (h) 於本年度，原第1批債券及額外第1批債券中合共4,900,000美元(約38,220,000元)之可換股債券(二零零三年：500,000美元(約3,900,000元))已轉換成本公司63,264,000股(二零零三年：7,568,000股)每股面值0.1元之普通股(附註24)。
- (i)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五日，11,744,000股每股面值0.10元之普通股已因授予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認購股份之權利獲行使而發行，每股發行價0.531元。

(以港元為單位)

31 儲備

(a)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土地及樓宇 重估儲備 (註(i))	繳入盈餘 (註(ii))	中國 法定儲備 (註(iii))	保留盈利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 如前呈報	-	16,849	6,400	19	206,732	230,000
— 就遞延所得稅之前期調整(附註12)	-	(3,499)	-	-	(268)	(3,767)
— 重列	-	13,350	6,400	19	206,464	226,233
就上年度批准之股息(附註10)	-	-	-	-	(8,300)	(8,300)
根據公開發售及配售發行新股份	86,640	-	-	-	-	86,640
資本化發行	(67,880)	-	-	-	(27,920)	(95,800)
股份發行成本	(18,760)	-	-	-	-	(18,760)
債券發行成本	(1,491)	-	-	-	-	(1,491)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	3,138	-	-	-	-	3,138
年度溢利	-	-	-	-	104,113	104,113
撥入儲備基金之溢利	-	-	-	500	(500)	-
就現年度宣派之股息(附註10)	-	-	-	-	(10,624)	(10,624)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647	13,350	6,400	519	263,233	285,149

31 儲備 (續)

(a) 本集團 (續)

	股份溢價	土地及樓宇 重估儲備 (註(i))	繳入盈餘 (註(ii))	中國 法定儲備 (註(iii))	保留盈利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 如前呈報	1,647	16,849	6,400	519	263,514	288,929
— 就遞延所得稅之前期調整 (附註12)	-	(3,499)	-	-	(281)	(3,780)
— 重列	1,647	13,350	6,400	519	263,233	285,149
就上年度批准之股息 (附註10)	-	-	-	-	(27,461)	(27,461)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之股份溢價 (附註24)	31,813	-	-	-	-	31,813
於行使股份認購權時之股份溢價	5,062	-	-	-	-	5,062
股份發行成本	(1,111)	-	-	-	-	(1,111)
出售附屬公司時轉撥	-	-	-	(500)	500	-
年度溢利	-	-	-	-	121,049	121,049
就現年度宣派之股息 (附註10)	-	-	-	-	(12,562)	(12,562)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7,411	13,350	6,400	19	344,759	401,939

註：

- (i) 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乃根據就重估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而採納之會計政策而設立及處理(附註2(e))。
- (ii) 根據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高於本公司用作交換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計入繳入盈餘。
- (iii) 根據中國有關外資企業適用之法例，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每年將根據中國會計規則計算之純利最少10%轉撥至一般儲備。一般儲備可撥作已繳股本及用作對銷過往年度之虧損(如有)。

(以港元為單位)

31 儲備 (續)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註(i)) 千元	繳入盈餘 (註(ii)) 千元	保留盈利 千元	總計 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	-	-	-
收購Ever Century全部股本產生之盈餘	-	230,000	-	230,000
根據公開發售及配售發行新股份	86,640	-	-	86,640
資本化發行	(67,880)	(27,920)	-	(95,800)
股份發行成本	(18,760)	-	-	(18,760)
就上年度批准之股息 (附註10)	-	(8,300)	-	(8,300)
債券發行成本	(1,491)	-	-	(1,491)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 (附註24)	3,138	-	-	3,138
年度溢利	-	-	11,953	11,953
就現年度宣派之股息 (附註10)	-	-	(10,624)	(10,624)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647	193,780	1,329	196,756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1,647	193,780	1,329	196,756
就上年度批准之股息	-	-	(27,461)	(27,461)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之股份溢價 (附註24)	31,813	-	-	31,813
於行使股份認購權時之股份溢價	5,062	-	-	5,062
股份發行成本	(1,111)	-	-	(1,111)
年度溢利	-	-	42,059	42,059
就現年度宣派之股息 (附註10)	-	-	(12,562)	(12,562)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7,411	193,780	3,365	234,556

31 儲備 (續)

(b) 本公司 (續)

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派發股息之日後，本公司須可清償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務。股份溢價亦可以繳足紅股之方式分派。
- (ii) 繳入盈餘指根據重組 (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收購之附屬公司之合併資產淨值超出用作交換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之差額。繳入盈餘之應用與股份溢價相同。
- (iii)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儲備總額為234,556,000元 (二零零三年：196,756,000元)。於結算日後，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仙 (二零零三年：每股2仙)，合共達28,416,000元 (二零零三年：27,393,000元)。股息並無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32 現金流量表之補充資料

(a)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出售兩家全資附屬公司Blue Cat Enterprises (HK) Limited及藍貓製衣企業 (羅定) 有限公司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現金總代價11,068,000元乃根據該等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釐定。本集團並無因出售附屬公司錄得重大損益。

	千元
出售之淨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存	9,518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3,181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631)
可識別淨資產	11,068
出售所得款項	11,068
減：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	(9,518)
出售附屬公司相關現金流入淨額	1,550

(b) 主要非現金交易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根據融資租約購入固定資產	28,562	8,320

(以港元為單位)

33 承擔

(a)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及未在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承擔列載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已訂約	841	5,535
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3,590	-
	4,431	5,535

(b)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有關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未來須償還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一年內	2,225	2,132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租入若干物業，一般租約之首次有效期為一至兩年，可以續約，屆時重新磋商所有條款，而租約並無包括任何或然租金規定。

34 或然負債

(a)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乃關於以下賬項：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附追索權貼現票據	15,049	55,545

(b) 本集團一家供應商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九日向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德發泳衣製造廠有限公司發出傳票，指稱違反若干採購合約之付款規定而索償202,850美元(相等於1,582,000元)。根據德發泳衣製造廠有限公司法律顧問之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德發泳衣製造廠有限公司有辯護理據，並足以向該供應商提出反索償。因此，並無於財務報表內就上述訴訟或有關之法律費用作出撥備。

(c)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總數852,068,000元(二零零三年：489,650,000元)發出若干擔保書。

35 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亦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註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貨倉租金	(i)	372	372
向以下公司支付之董事宿舍租金	(ii)		
— 廣添		816	816
— 廣鴻		816	816
廣州辦公室租金	(iii)	490	490
銷售「藍貓」服裝	(iv)	25,907	23,124

註：

(i) 本集團與本公司董事郭榮先生及其母親簽訂貨倉租約安排，現時有效之貨倉租約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二日屆滿。根據有關租約，本集團須繳付按公開市值計算之月租31,000元。

(ii) 本集團與廣添發展有限公司(「廣添」)及廣鴻企業有限公司(「廣鴻」)訂有租約，向兩間公司租用單位，作為本集團之董事宿舍。廣鴻及廣添均由郭榮先生及其兄弟聯名持有。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五日，與廣鴻及廣添之租約經已由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起續約一年。本集團根據每項新租約須繳付按公開市值計算之月租68,000元。

(以港元為單位)

35 關連人士交易 (續)

註：(續)

- (iii) 本集團與郭榮先生及其兄弟控制之廣州德發房產建設有限公司訂立租務安排，現時有效之中國廣州之辦公室物業租約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六日屆滿，本集團根據上述租約須繳付按公開市值計算之月租約人民幣43,000元。
- (iv) 根據本集團與藍貓發展有限公司(「藍貓發展」)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就製造與「藍貓」有關之成衣產品及服飾訂立之獨家製造協議，本集團於年內向藍貓發展出售之「藍貓」服飾共25,907,000元(二零零三年：23,124,000元)。去年之銷售條款與本集團給予獨立客戶之銷售條款相若。郭榮先生擁有藍貓發展51%股本權益。

36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結算日後，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有關詳情在附註10披露。
- (b) 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Sino Legend Limited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Sino Legend Limited股本中每股面值0.1美元之A級別優先股83,333股，相當於Sino Legend Limited約6.94%之股本權益。認購之代價為現金3,333,320美元(約26,000,000元)。Sino Legend Limited持有Mudd (USA) LLC(「Mudd」)之72%權益，而Mudd之主要業務為通過美國及加拿大之品牌從事牛仔褲及其他產品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另外，於同日，本集團與Mudd訂立獨家生產及融資協議，據此，本集團須向Mudd提供為期五年之獨家生產服務，以自置設施或分包商提供皆可。
- (c) 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Lung Investment Holding, LLC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建議以現金代價53,000,000美元(約413,400,000元)再購入Sino Legend Limited之43.06%股本權益(相當於擁有Mudd之31%實際權益)。根據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是項收購恰好構成主要收購，故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於適時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完成建議收購後，本集團將持有Mudd(USA) LLC 36%實際權益，而該公司將成為本集團一家聯營公司。有關建議收購之其他詳情將載於向本公司股東寄發之通函內。此外，於同日，本公司亦與建華證券(亞洲)有限公司訂立框架協議，以配售於二零零九年到期之1%可換股債券，本金合共為3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34,000,000元)。

37. 比較數字

由於遞延稅項會計政策之轉變(詳見附註12)，若干比較數字已作調整。